

彰化縣溪湖鎮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8-19 次臨時會議事錄

◎代表報到

一、報到日期：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

二、報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楊舒萍、施佩怡、黃佳惠、楊隆芳
計 12 名。

四、主席：邱鳳蘭。

五、紀錄員：陳翎筠。

◎第 1 次會議：開幕典禮、報告事項、討論提案

一、開會日期：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楊舒萍、施佩怡、黃佳惠、楊隆芳
計 12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黃瑞珠、主任秘書楊俊雄、民政課長楊定欽、建設觀光課長
陳智泓、財政課長巫志龍、農業課長吳宜霖、代理社政課長
陳漢鵬、行政室主任陳志宏、人事室主任曹世城、主計室主任
陳金祺、清潔隊長楊建國、幼兒園長張淑珠、零售市場管理員
白崢仁、圖書館管理員賴鐸文、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
本會秘書詹秀蓮。

計 16 名。

五、主席：邱鳳蘭。

六、紀錄員：陳翎筠。

七、開幕典禮：

邱主席鳳蘭：鎮長、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以及公所各課室主管
大家好，今天是第 21 屆第 18-19 次臨時會，代表出席人數超過
半數，會議開始。

八、報告事項：

(一) 報告代表席次：

1 號 邱鳳蘭 2 號 陳孟宏 3 號 劉晚玉 4 號 楊淑靜
5 號 黃秀椿 6 號 黃盡春 7 號 陳興隆 8 號 楊儒海
9 號 楊舒萍 10 號 施佩怡 11 號 黃佳惠 12 號 楊隆芳

(二) 報告代表出席人數：

邱主席鳳蘭：今日代表出席超過半數，會議開始。

(三) 報告議事日程：

詹秘書秀蓮：7 月 29 日星期五：代表報到、預備會議；7 月 30 日
星期六：週休例假日；7 月 31 日星期日：星期例假日；8 月 1 日
星期一：第一次會-開幕典禮、報告事項、討論提案；8 月 2 日
星期二：第二次會-討論提案；8 月 3 日星期三：第三次會-討論提案；
8 月 4 日星期四：第四次會-討論提案；8 月 5 日星期五：第五次會-
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幕典禮，這次議事大要是審議公所提案，
各位代表對於議事日程有意見可以提出來。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問候語(略)，我建議 8 月 4 日那天巫厝石鵝尋客蹤
亮點計畫工程案改為專案報告，因為客委會這時間也截止了，希
望報告之前，你們先把詳細資料現在公所對於建築師事務所、
監造跟包商，你們有什麼作為，驗收合格跟不合格部分看怎麼樣，

你們是部分解約、還是全部解約、還是要提告，麻煩你們做一份詳細報告書面資料先給我們。

邱主席鳳蘭：那 8 月 2 號、8 月 3 號改下鄉考察，課長，剛副座建議的資料先準備好。

民政課長楊定欽：好，會後馬上處理。

邱主席鳳蘭：好，議案從第一案開始。

九、討論提案：

鎮長提案第 1 號案

類別：建設觀光

案由：本所辦理「111 年度傳統藝術開枝散葉-民間劇場重塑計畫」1 案，總經費為新臺幣 42 萬 1,800 元整，申請經費補助經彰化縣政府同意依核定比例最高補助新臺幣 20 萬元整補助比例 47.42%，本所依本預算觀光業務項下之 100 萬元配合辦理，本案就補助 20 萬元請貴會准予墊付，並於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歸墊轉正。

詹秘書秀蓮：理由與辦法如書面，請大家審議。

邱主席鳳蘭：請建設課長。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問候語（略），建設課報告有關本年度 111 年度傳統藝術開枝散葉預計在 10 月雙十節前後，要在溪湖鎮辦理民間劇場的活動，預計是五天，本所目前總規劃是 42 萬 1,800 元，那縣府有同意補助公所 20 萬，請代表同意於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歸墊轉正。以上報告。

邱主席鳳蘭：以上有意見嗎？

代表們回應：沒有。

邱主席鳳蘭：這案大家有意見嗎？沒有的話，照案通過。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2 號案

類別：建設觀光

案由：本所辦理「彰化縣溪湖鎮中央公園新設遊憩設施計畫」經費 1 案，彰化縣政府同意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援新臺幣(下同)800 萬元整，敬請貴會准予墊付，並於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歸墊轉正。

詹秘書秀蓮：理由與辦法如書面，請大家審議。

邱主席鳳蘭：請建設課長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第二次報告，這個是本所向縣府爭取到中央公園要做的新遊樂設施，總計畫經費 800 萬元全由縣府補助，因本所未編該筆預算，所以請代表會同意於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歸墊轉正。以上報告。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第二次發言，建設課長，設施項目是什麼。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遊戲設施。

陳副主席孟宏：你只有簡單講一下，總預算是多少？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800 萬。

陳副主席孟宏：如果不足呢？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不足，目前是以 800 萬去做設計。

陳副主席孟宏：至少設施項目也要讓我們知道一下。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還在規劃中，目前的新計畫是要做兩個大型的遊樂設施，那這個預算還是要送到縣府去作審查，是否符合我們當時提的計劃。

陳副主席孟宏：因為像這樣，我們現在審查會不會太早。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因為確定縣府要補助

陳副主席孟宏：因為縣府要補助，可是到底要做什麼，你們現在也不確定。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就是兩個大型的遊樂設施。

陳副主席孟宏：是否附個書面資料給我們知道。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還在設計中。

陳副主席孟宏：你不覺得這樣怪怪的嗎？你現在還沒有設計到底是什麼東西，你現在跟我們說叫我們先讓你們過，後面也有一條縣府也有規定，要是不足的項目由公所來自籌嘛！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對！

陳副主席孟宏：那你們設計出來最後會不會超過 800 萬！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那這樣子還要提代表會同意墊付。

陳副主席孟宏：所以你們根本就不知道要花多少，後面也有一條 1,200 萬公所又要自籌。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們是以 800 萬通過才會規劃設計。

陳副主席孟宏：我知道，設計可以如果又超過 800 萬呢？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們會縮小，設計超過我們就不會同意顧問公司的設計方案。

陳副主席孟宏：如果方便可以先讓我們知道你們要做什麼東西？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可以給大家看，但是這只是初步規劃，可能最後結果跟代表會看的結果是不一樣的。

陳副主席孟宏：那你不覺得矛盾嗎？現在我們讓你們過，到底要過什麼？你不覺得很矛盾，先錢讓你們過，但我們不知道要做什麼，你們也不知道，至少也要附個資料讓我們知道你們到底要做什麼東西，只有遊樂設施這四個字而已，這不是我們在刁難什麼，至少你要讓我們知道到底要做什麼，總預算是預計要多少，有需要超過 800 萬後面才要墊付，我們也是要讓你們過啊！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還是我們把給縣府的計畫書給代表。

陳副主席孟宏：至少也要讓我們知道你們到底要做什麼，800 萬先過了後面才打算，現在你們說的設計和後面做的或許完全不一樣。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因為最後這份預算書還是會送給縣府去做備查的動作，縣府也是有審查權。

陳副主席孟宏：我知道，因為現在我們審這案覺得怪怪的。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如果可以我們把縣府核定的計畫書給代表會。

陳副主席孟宏：好啊！不要只有這一張要 800 萬，大家都不知道要做什麼，題外話去年 350 萬廁所讓你們過到現在也沒做，不知道在做什麼，大家都問廁所呢？不知道，那現在縣府有來 800 萬要做什麼，我們代表不知道要讓它過，我們什麼都不知道，主席你裁示看看。

邱主席鳳蘭：課長你這設計會超過 800 萬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不會，設計超過 800 萬會請他修正設計啊！

邱主席鳳蘭：你說以設計 800 萬完工就對了。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沒錯。

邱主席鳳蘭：附個簡單設計圖允諾不會超過 800 萬，公所不用再支付。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好。

邱主席鳳蘭：請晚玉代表。

劉代表晚玉：建設課長，縣府要補助的我們一定會讓你們過，但不要讓我們代表像傻子，像副座說的，這案延後改天要審的時候，你們

把大方向包括要做什麼跟代表報告一下，原則就是不超過 800 萬。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如果延後我們就不能去發包。

劉代表晚玉：不是，你們先回去做好，看到底大方向要做什麼，你跟縣府也要有個概念，你要有個概念大概要做什麼，你都不知道要做什麼，叫我們給你 800 萬，縣府要補助我們是一定讓它過，但是你要讓代表知道大方向，我們遊樂設施大概是什麼項目。

邱主席鳳蘭：剛課長有說要提供給縣府的核定書。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規劃書。

劉代表晚玉：要讓代表大概知道一下。

邱主席鳳蘭：規劃書就送一份上來，但是我們要求的是以 800 萬內。

劉代表晚玉：大項的說兩項，沒半樣不知道你們要做什麼就叫我們讓你們過，縣府補助每條我們都會讓你們過，哪有可能不讓你們過，你要讓代表知道你到底要做什麼大方向不用小細節。

邱主席鳳蘭：好，附縣府規劃書來，那就訂星期四。

鎮長提案第 3 號案

類別：人事

案由：有關本所已故前主任秘書陳耀東一次暨月撫卹金、殮葬補助費共計新臺幣 49 萬 5,980 元整，因本(111)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爰提案送本鎮代表會同意先行墊付後，並編入 112 年度預算轉正。

詹秘書秀蓮：理由與辦法如書面，請大家審議。

邱主席鳳蘭：請人事。

人事室主任曹世誠：問候語（略），有關本所前主任秘書陳耀東撫卹

案業經銓敘部 111 年 7 月 12 日部退五字第 1115468866 號函核定。應發給遺族舊制年資一次及月撫卹金是一次撫卹金：13 萬 5,781 元。月撫卹金：8,117 元，並自 111 年 6 月 1 日起領取該金額至 112 年 5 月 4 日止。(於 112 年 5 月 5 日起每月改領取 4,345 元至 121 年 5 月 31 日止)。殮葬補助費：30 萬 3,380 元。因本所本年度未編列所以提起代表會同意先行墊付後，並編入 112 年度預算轉正。

邱主席鳳蘭：這案大家有意見嗎？沒有的話，照案通過。

議決：照案通過。

邱主席鳳蘭：現在公所新主秘上任我們請主秘自我介紹。

主任秘書楊俊雄：問候語（略），我是 7 月 1 日新到任主任秘書我叫楊俊雄，我是溪湖汴頭人，這次受到鎮長的賞識回到故鄉作服務。今天很榮幸出席第 18-19 次臨時會，我是溪湖人，溪湖囡子，所以回來故鄉服務是我的榮幸也是我的責任，我接任之後會針對溪湖建設站在輔導的角色來全力協助鎮長推行種種的建設，也配合代表會的各位代表先生、女士及地方上看到有需要公所執行的建設案，我們會認真打拼來做，最後預祝大會順利成功，謝謝！

邱主席鳳蘭：今天會議到此，下午下鄉考察。

◎第 2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11 年 8 月 2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主席：邱鳳蘭。

五、紀錄員：陳翎筠。

六、下鄉考察。

◎第 3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主席：邱鳳蘭。

五、紀錄員：陳翎筠。

六、下鄉考察。

◎第 4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11 年 8 月 4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楊舒萍、施佩怡、黃佳惠、楊隆芳
計 12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黃瑞珠、主任秘書楊俊雄、民政課長楊定欽、建設觀光課長
陳智泓、財政課長巫志龍、農業課長吳宜霖、代理社政課長
陳漢鵬、行政室主任陳志宏、人事室主任曹世城、政風室主任

陳雅芳、主計室主任陳金祺、清潔隊長楊建國、幼兒園長張淑珠、零售市場管理員白崢仁、圖書館管理員賴鐸文、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本會秘書詹秀蓮。

計 17 名。

五、主席：邱鳳蘭。

六、紀錄員：陳翎筠。

七、討論提案：

邱主席鳳蘭：鎮長、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以及公所各課室主管大家好，代表出席人數超過半數，會議開始。如有對建設課提案 800 萬這案大家手上都有資料大家看一下，看怎麼樣還是要請建設課長再報告詳細一點，大家對這案還有要問的嗎？沒有的話第二案就照案通過。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4 號案

類別：公有零售市場

案由：為因應疫情的影響，擬減租 111 年 8、9、10、11 月租金每月百分之五十。

詹秘書秀蓮：理由與辦法如書面，請大家審議。

邱主席鳳蘭：請市場管理員。

市場管理員白崢仁：問候語（略），因應疫情所造成公有零售市場消費人潮的減少和所帶來的影響，擬減少租金 111 年 8、9、10、11 月租金百分之五十，計新臺幣 6 萬 8258 元(每月)整，提請貴會審議。請貴會予於支持希望大家能夠共體時艱。

邱主席鳳蘭：大家有意見嗎？沒意見就照案通過。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5 號案

類別：農業

案由：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帶來的衝擊，本鎮果菜公司體恤攤商及中盤商，於本年度（111 年）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補貼攤商及中盤商每月租金 3 成，造原收入短少，提請本鎮代表會是否同意本鎮果菜公司免納本年度（111 年）7 月至 12 月市場使用費，提請 審議。

詹秘書秀蓮：理由與辦法如書面，請大家審議。

邱主席鳳蘭：請總經理。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問候語（略），果菜市場中盤商因最近受疫情的影響，生意受很大的影響，造成一些中盤商向我們果菜公司反映希望我們能降租金，所以在這次代表會臨時會的時候提出，懇求代表會同意我們的提案把租金降三成，7、8、9、10、11、12 月交給公所使用費請代表會同意不用繳納。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問候語（略），請問總經理，你只有針對中盤商而已嗎？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中盤商，對。

陳副主席孟宏：那早市、夜市呢？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夜市今年沒有，早市的部分有中盤商也有，包括早市，夜市不包括在裡面。

陳副主席孟宏：你使用費這條沒變，為什麼說租金夜市也要比照辦

理，你寫得看起來大家都認為跟前兩年是一樣的。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夜市的部分今年來說還沒有受到很大的影響，大概有跟夜市大家溝通過，去年整個來講，去年市場減收 2068,315 元，減收交給公所 643,720 元，所以去年市場就減收 1308,315 元，所以造成果菜市場很大的負擔，所以今年沒有把夜市列入。

陳副主席孟宏：以比例來算，去年差不多是 210 萬，所以公所才減收 60 幾萬，那今年剩 100 多萬，我們也要減收 60 幾萬，夜市不要考慮看看嗎？夜市也是在市場裡面生存的，希望你們董事會開會時，這也是要經過你們董事會同意嘛！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因目前來講，這程序本來就是要代表會同意過後，我們這個案子要報縣府核准，當初董事會報縣府准了的地方是早市的部分，早市的中盤商夜市不包括在裡面，因為目前全省沒有夜市沒有人實施這樣，我們有跟鄰近星期三、六夜市，大家都洽詢過之後我有拜託我們秘書去洽詢過，因為如果我們把夜市全部採納之後，會造成這兩個夜市壓力，所以我們當初也是有考慮夜市的部分，但是鄰近這些夜市的負責人，叫我們不可以提出夜市租金降的部分。

陳副主席孟宏：應該夜市是單獨個體的。各自經營所以也可以減租。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因為連帶性很高，星期三有擺，星期五、六也有擺，連帶性很高。

陳副主席孟宏：我知道，你不能這樣算，那邊如果生意好，它會來補助我們溪湖的夜市嗎？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我們有提出這個方案，當初拜託我們的秘書跟他們夜市比較熟去溝通，鄰近夜市他們的看法，希望我們市場夜市不要，當初我們也有考慮這個問題，因為部分有意見，所以我們

就採舊方案。

陳副主席孟宏：因為當初你們寫這樣，我們當初沒注意以為都比照辦理，結果是差在夜市那裡，如果夜市來問，夜市朋友也很多包商在那裡，為什麼前兩年是全部都有早市中盤商夜市都有，今年沒有原因也要說給大家知道，不然你們也要公告，不是我們代表會沒有。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是，當初我們有考慮過，但鄰近夜市負責人有來跟我們說，如果實施下去會造成他們困擾，所以要跟代表抱歉。

陳副主席孟宏：你們要跟夜市解釋清楚，不然每次都推給我們代表會。

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是。

邱主席鳳蘭：這案有意見嗎？沒有的話，照案通過。

議決：照案通過。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主席，可以利用剩餘時間讓石鵝湖專案報告。

邱主席鳳蘭：請民政課長。

民政課長楊定欽：問候語（略），民政課準備一份資料在各位代表的手中，再麻煩代表參閱一下，我在這裡解釋一下，這案在 109 年 5 月 28 日有來補助的錢，第二項經過我們 109 年 7 月 1 號提代表會通過公所自籌款 162 萬 7,907 元，客委會補助 1,000 萬。這件案件在 110 年 3 月 4 號開始報動工，110 年 10 月 19 日客委會第 1 次撥款 266 萬 3,850 元，在 111 年 5 月 24 日第 2 次撥款總共撥 382 萬 3,223 元 這二個相加 648 萬 7,073 元。包商 110 年 11 月 29 有第一次請款 160 萬 1,809 元，111 年也是今年 3 月開始正式驗收在 5 月 21 日第一次缺失改善沒過，5 月 25 日第二次確實改善也沒過，在 6 月第三次缺失改善複驗也沒過，這件案件因為有牽涉部分大家比較關心的監造跟設計部分，還有包商這三個部分。眼前公所已經有針

對包商的部份，技師驗收時偽造簽名的部份，我們已經移送地檢署偵辦。在 7 月份原本客委會有說 6 月底要結算完畢，我們有行文拜託讓我們到 7 月底，但實際一些程序做不太出來，有再行文給客委會再延一下，客委會有同意再延兩個禮拜公文今天早上才收到，今年 7 月 21 日有行文給包商針對驗收不過的部分有解除契約，所以這個工程到最後驗收契約有過 103 萬 5,145 元，這是公所目前初估的記錄，請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生女士有任何問題再指教。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課長，我們現在針對他們建築師事務所跟監造有採取什麼作為嗎？

民政課長楊定欽：這個部分因現在在結算，所以還需要他們的幫忙，報告副座，我們一定會妥善處理，我知道你很關心這部份。

陳副主席孟宏：這案從頭到尾發生就是曹建築師事務所。

民政課長楊定欽：我了解。

陳副主席孟宏：早就設計錯誤了，到現在你們還沒有提出作為，根據採購法 101 條還可以送建築師懲戒委員會，你們都沒有做這個動作，為什麼？

民政課長楊定欽：有，我們會妥善處理，報告副座，因為現在在結算。

陳副主席孟宏：你們何時要處理！這跟結算沒有關係，它這不對就是不對。

民政課長楊定欽：這一定會處理，監造部分，也還是同一家公司。

陳副主席孟宏：同一家公司，我知道，這時就已經發生事情，你們還沒有做這個動作。

民政課長楊定欽：會，這我們會處理。不會就放著不管。

陳副主席孟宏：我記得你說 5 月開會就會處理到現在。

民政課長楊定欽：你看這一步一步來，包括包商的部分有發覺缺失先下去處理，這監照的部分處理到一個階段，應該是最近跟客委會整個結束後我們就會請律師。

陳副主席孟宏：我請教，現在那個是農業特定區，所以農業使用部分後面要怎麼處理！

民政課長楊定欽：這部份會後我們公所也會妥善處理。

陳副主席孟宏：要怎樣妥善處理！

民政課長楊定欽：這個案件農業特定區最頭痛。

陳副主席孟宏：像步道、觀景台、花台、樹屋這些都是非農業使用，這些要怎麼辦？

民政課長楊定欽：後面再來跟縣府、社區大家來開個會，看這個部份要怎麼處理，因為有些事情不是我這邊要怎麼處理有些不是我所能決定的，因為我也知道要修繕，現在最頭痛的是檢舉人一直檢舉，他這個新聞真的是沒完沒了，我們會跟社區大家來共同討論這個問題要怎麼解決比較要緊。

陳副主席孟宏：檢舉人跟這案沒有關係吧！這只是他們私人土地使用而已。

民政課長楊定欽：現在他就是咬這個區塊不放啊！

陳副主席孟宏：現在我們所做的東西這已經是成事實了嘛！

民政課長楊定欽：已成事實後續部分要怎麼處理，這要多方面來討論處理，不是公所單方面說要怎麼處理，縣府的法條看有什麼可以解套的部分可以合法化，看怎麼樣的部分大家再來討論處理。

陳副主席孟宏：下鄉考察在看的時候，你們那時也有說縣府來看再說，到這時也已經三個月了。

民政課長楊定欽：不會啦！

陳副主席孟宏：三個月了東西都放在那裡，到底包商按圖施工，雖然

是偷工減料，不過至少他們是按圖施工。

民政課長楊定欽：報告副座，這部份黃建富已經去公懲會協調，這可能分好幾個區塊我們要下去處理，對這個案件我們實在很艱困在處理。

陳副主席孟宏：你們剩下有通過的，大概差不多是那些入口意巷、告示牌。

民政課長楊定欽：總共有過的我手裡的資料 103 萬。

陳副主席孟宏：我知道。差不多是外面告示牌都有過。

民政課長楊定欽：沒有爭議性的部分。

陳副主席孟宏：後面有過的，大家從指示牌進去，裡面都沒有什麼東西，你們不覺得入口意巷設在那裡怪怪的？

民政課長楊定欽：會再跟社區大家一起研究看看要怎麼樣做。

陳副主席孟宏：外面入口意巷，做那麼漂亮看了進去結果沒半樣東西，大家都違法以後那些東西全都要拆掉。

民政課長楊定欽：到時候再看，因為眼前補助的那些財產有問題，我們也是要審慎處理，後續的問題很多。

陳副主席孟宏：我知道很多因為沒改啊！包商再來也是會告我們。

民政課長楊定欽：他會告，但我們不見得會有損失。

陳副主席孟宏：再來是承辦人面對，還是鎮長面對。

民政課長楊定欽：共同面對吧！

陳副主席孟宏：如果告承辦人，到時他的律師費誰出！

民政課長楊定欽：公所會請。

陳副主席孟宏：不要叫他出。

民政課長楊定欽：不會。

陳副主席孟宏：依法辦理。

民政課長楊定欽：我知道，謝謝！我會依法辦理。

邱主席鳳蘭：請佳惠代表。

黃代表佳惠：問候語（略），請問民政課長你剛才說這個計畫他有解除部分契約，他是解除那方面的部分的契約。

民政課長楊定欽：它做不好的部分 沒有按圖施工或是施工沒有完善的部份，我們就解約掉了，驗收三遍之後都沒有按照圖施工，應該做怎樣的沒有做好，驗收不過部分就解約，因為在那邊耗著效果也是這樣。

黃代表佳惠：你說的意思是有做的部分那時的契約我們解除，沒有做的契約繼續留著。

民政課長楊定欽：不是，沒有做的絕對解約，有做好的才有跟他清算，沒有做就完全沒有做了，沒有做好就解約了。

黃代表佳惠：那你第一張 14 條你怎麼寫解除部分契約。

民政課長楊定欽：因為整個契約要 1,000 多萬 但是有一些入口意巷有做好的部份我們不能解約。有合法的合約有做好的我們不能跟人家解除合約，是做不好的部份我們會解除合約。

黃代表佳惠：這案跟客家委員會我們申請經費展延嗎？經費的展延它是讓我們展延到什麼時候。

民政課長楊定欽：跟代表報告，今天最新我接到的公文要讓我們延兩個禮拜趕快做結算，所以這個禮拜內我要趕快處理好。

黃代表佳惠：兩個禮拜的時間要讓我們經費展延。

民政課長楊定欽：對。

黃代表佳惠：所以這兩個禮拜沒有處理好金額就會被收回。

民政課長楊定欽：不是收回，它是會把我們撤案。

黃代表佳惠：客委會會把這案計劃撤掉。

民政課長楊定欽：撤掉，所以這案我們也很要緊，這兩個禮拜我們會趕快處理好。

黃代表佳惠：好。謝謝！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再次發言，現在部份解約跟未解約部分項目可以一份給我們嗎？

民政課長楊定欽：會後我再來簽，驗收的部分都沒有給他錢。

陳副主席孟宏：到底是哪些部分，哪些細項，不然也讓我們看。還有這案到最後那裡要怎麼辦，地方在反應，現在那裏已經變成廢墟了。

民政課長楊定欽：這個部份我們再來跟地方開會。

陳副主席孟宏：後面這部分我們要注意一下，這件可能至少還要半年或一年後才會結案。

民政課長楊定欽：這件一定會走訴訟，所以這時候不是我們業務單位所能預估。

陳副主席孟宏：你們告一定要一年，兩邊一年以後真的變廢墟了。

民政課長楊定欽：就是草的部分看怎麼處理再來處理，可能草的部分較頭痛。

陳副主席孟宏：因為現在地方也不敢動，怕動了之後破壞公物。

民政課長楊定欽：這也是我們煩惱的地方，這我知道。

陳副主席孟宏：你們的規劃在跟地方開協調會的時候要跟他們講。

民政課長楊定欽：我們會跟他們解釋。

陳副主席孟宏：不然人家土地無償使用讓公所用結果變廢墟，實在是很可憐。

民政課長楊定欽：好。不會，謝謝副座。

邱主席鳳蘭：早上會議到此，下午下鄉考察。

◎第 5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11 年 8 月 5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楊舒萍、施佩怡、黃佳惠、楊隆芳
計 12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黃瑞珠、主任秘書楊俊雄、民政課長楊定欽、建設觀光課長
陳智泓、財政課長巫志龍、農業課長吳宜霖、代理社政課長
陳漢鵬、行政室主任陳志宏、人事室主任曹世城、政風室主任
陳雅芳、主計室主任陳金祺、清潔隊長楊建國、幼兒園長張淑珠、
零售市場管理員白崢仁、圖書館管理員賴鐸文、溪湖果菜市場
總經理蔡健文、本會秘書詹秀蓮。

計 17 名。

五、主席：邱鳳蘭。

六、紀錄員：陳翎筠。

七、討論提案：

邱主席鳳蘭：鎮長、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以及公所各課室主管
大家好，代表出席人數超過半數，會議開始。

鎮長提案第 6 號案

類別：建設觀光

案由：本所辦理交通部公路總局(110)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溪湖轉運站新建工程」，公路總局補助新臺幣 2,568 萬 6,000 元，彰化縣政府補助新臺幣 500 萬元，本所配合款 2,150 萬 0,000 元，案工程總經費 5,218 萬 6,000

元，敬請貴會准予墊付，並於 111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2 年歸墊轉正。

詹秘書秀蓮：理由與辦法如書面，請大家審議。

邱主席鳳蘭：請建設課長。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問候語（略），這個案件是在上次會期曾經提案過，當時有核准但是當時核准的金額為 4,117 萬 0,189 元。經過這幾個月上網招標結果沒有發包出去，跟縣府討論結果，我後面有附資料，縣府參考近期轉運站有發包出去的案件有八德、布袋轉運站，那檢討他們的每坪發包單價約 18、19 萬，但是我們原規劃案件每坪單價只有 12 萬，那縣府已經確定打算二林轉運站自辦的部分會拉高到每坪工程造價 18 萬 3,000 元。所以我們經過檢討縣府已經確定要追加這筆預算時，我們才會提這案，那 4,100 萬的部分因為尚未提 112 年歸墊轉正，所以我們重新提案。這次檢討的結果所需經費為 5,218 萬 6,000 元，希望請代表會同意，以上報告。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問候語（略），建設課長，我們代表會不是說一定要擋這個，鎮民代表會的職權是對鎮款要怎麼使用一定是要嚴格把關，今天多這個 1,000 多萬是物資上漲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沒錯。

陳副主席孟宏：那公路總局知道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應該也是知道因為我們最近去查決標案件的時候，也有其他縣市決標的案件。

陳副主席孟宏：縣府知道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知道。

陳副主席孟宏：那為什麼我們公所自己要來付這筆錢。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縣府二林轉運站他們也有增加。

陳副主席孟宏：他們知道嗎？那為什麼我們不先做動作我們現在每坪要多 6 萬多。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這個部分就是因為我們在 7 月跟縣府討論的結果，他們才做一個決議，他們已經確定要提高我剛提供的附件資料，因為我們臨時會剛好要召開，所以我們藉著這次臨時會提出。

陳副主席孟宏：那我們鎮公所財源不就很充足。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如果是比去年度的結果。

陳副主席孟宏：那我們溪湖鎮公所財源很充足嘛！我們就不用申請補助自己花就好了嘛！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當然有補助可以節省公帑更好。

陳副主席孟宏：那你為什麼不先做這個動作？先讓公路總局、縣府知道我們現在兩次流標的原因在哪裡，希望你們行個文，先討看看有討到我們鎮庫就可以減少很多花費你知道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對，這個動作我們之後當然會做。

陳副主席孟宏：那為什麼你們不先做。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們有要做，但是我們跟縣府案件檢討的時間就在 7 月。

陳副主席孟宏：現在已經是 8 月，上次流標是 6 月 6 號嘛！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對！6 月 6 號。

陳副主席孟宏：6 月 6 號到今天剛好滿兩個月。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流標之後我們跟縣府還有跟建築師討論結果是這樣子，縣府後續最近才決定要追加這筆經費，我們不能隨便追加，如果我們隨便提一個每坪單價 20 萬，我相信代表會也會有疑義說公所在浪費公帑。

陳副主席孟宏：如果你們先經過這道程序，有跟公路總局、縣府都已經申請了，不管申請有或沒有，後面有估出來，我們代表會哪個會

阻擋，你們為什麼現在先來說下次再去討程序也不對，我們這件公共工程我們自籌款 41%呢！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們這個轉運站後續的尾款全部由公所處理。

陳副主席孟宏：我知道。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所以我們要到多少都是賺到的。

陳副主席孟宏：對啊！要到多少是賺到，為什麼你們不要先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們會去要，主要是因為我們如果要再等下一個會期，中間真的變數有點過大。

陳副主席孟宏：再怎麼討錢都夠。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如果讓鎮民提早享受到這個福利，我們當然盡量爭取。

陳副主席孟宏：你如果有辦法這 2 個月去向縣府討 500 萬，讓我們鎮款也可以減少 500 萬的開銷。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們會做這個動作，如果有需要我們可以把爭取公文的附件順便給代表會，也希望我們在爭取的時候，代表也跟縣長和上級機關一併去訴求說公所財源也是真的有困難必須要補助。

陳副主席孟宏：財源有困難才希望你們先做動作，你們有差這兩個月嗎？兩個月走這些程序也剛好還夠。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真的有必要。

陳副主席孟宏：好。你請坐。主席，本席認為先照正常程序去走，看其他代表有什麼意見，大家再拿出來討論，今天我們是為了溪湖鎮鎮庫，代表會是監督單位，是把關不是來就照單全收。你正常程序沒走，直接來 1,100 萬就叫代表會過，你如果程序走過，10 月份拿來說真的按照程序上面都沒有要補助，我敢說沒有一個代表敢擋。

邱主席鳳蘭：他們是考慮怕到時鋼鐵價錢會漲，又要多花錢，也是因為他們怕物價一直上漲，我是建議這個建設鎮民也有很多人在問，我相信也有很多代表都有接收到這個疑慮，都不知道怎麼回答，如果要做當然提案有過程序上就是要認真跟縣長討補助，一樣要做就趁早讓他們去籌備後面的發包什麼的，時間上會比較充裕，看大家有沒有意見，請佳惠代表。

黃代表佳惠：問候語（略），鎮長，溪湖轉運站對我們溪湖來講是一個重大的建設，你能不能撥時間去拜會縣長一下或是帶你的團隊去，像副縣長洪榮章也是我們在地的溪湖子弟，他也一定會幫我們協助跟縣長請託，看能不能再多一點經費的補助，我覺得還是先去努力一下，我們還有臨時會的會期再開也沒關係，以上，謝謝！

邱主席鳳蘭：請鎮長。

黃鎮長瑞珠：問候語（略），這有時間性的，我已經跟縣長室的秘書有約了，有幫我排大概在下個禮拜，希望代表先讓這個案件通過我們先進行，這個經費我們來努力。

邱主席鳳蘭：鎮長，你要去縣府討經費，有什麼相關資料可以給我們一份明細讓代表參考，這樣大家有沒有意見。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再次發言，主席我剛有強調說程序不對，妳如果先讓它過，要是我是縣府這邊，會說你們已經有錢花為什麼還要補助你們。

邱主席鳳蘭：我相信王縣長應該不會。

陳副主席孟宏：中央公路總局不知道現在物資上漲，補助兩千五百多萬夠我們用嗎？這裡討那裡討，剩下不足才由溪湖鎮公所來自籌嘛！現在不是，先自籌之後再想辦法去討，可以多討就多討一些，看公所是不是都不用花錢，最好連之前花的1,000多萬都討回來，多討一些嘛！不是現在說這樣就可以，剛強調過這個動作做了之

後，提案後面再拿出來，真的都討不到，花再怎麼多代表會也會同意讓它過，不然可以讓公路總局 2,500 萬、縣府 500 萬，可以讓 3,000 萬又收回去嗎？對吧！

邱主席鳳蘭：副座，你現在質疑公所跟縣府這個程序問題先後是不是？

陳副主席孟宏：不是啊！你沒有先做討經費的動作，現在先讓提案過，後面才來討經費，這應該不是這樣做事吧！

邱主席鳳蘭：課長。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再次發言，副座講的沒有錯，代表會的確是在監督公所有沒有在浪費公帑，我們這預算 5,000 多萬真的是為了配合，我們有參考縣府的每坪單價，所以我們這個經費絕對沒有亂編，如果又再加上兩個月的時間點，我們怕縣府標出去了，那變成我們沒有標出去，未來我們重新招標時會造成有兩個月時間空轉，那如果鎮民在詢問，我們對民眾不知要說什麼，變成會受影響，會造成說代表會說我們需要按照相關程序，問題這個程序跟我們最終編列的預算是影響的。因為我們最終的科目預算還是要編 5,200 萬，那以工程方面來說，我們常常在做地方工程的時候，會希望地方民眾先提供同意書。所以這案跟我們去跟縣府要經費的時候，就是類似說代表會已經全力支持，公所跟代表會已經有個共同針對轉運站的決心是一定要施作的。那我們去跟縣長討追加經費的時候，我們公所立場也會比較堅定，也比較好講話，所以希望代表會在這次會期先行同意，那後續的相關行政程序我們當然會繼續走，以上報告。

邱主席鳳蘭：請主秘。

主任秘書楊俊雄：問候語（略），針對這案我也了解代表會站在監督的立場，當然你們一定會對鎮款有相當嚴格的督促，因為這案有

時間性的問題。如果再差一兩個月整個物資上漲變動因素很大，所以我在這裡建議，副座在意的針對這個部分，公所會認真跟縣府、上級機關爭取相關的補助經費，這部份我們是否來做個附帶，我們會後同步將爭取上級機關補助的副本給代表會備查、做個掌握。另外這案這棟建築物將來是屬於溪湖鎮公所的建築物，將來收租、出租也是我們公所這邊的所有權，縣府已經站在一個非常善意的出發點已經有補助 500 萬，相信縣府也承受這個決標的期限壓力，所以二林它所主辦的，它們趕快追加預算，所以 1 坪 18、19 萬這一定是跑不掉的。而且再拖一兩個月，這物資上漲真的無法掌握，拜託所有代表可否同意這個案件先做個墊付，相信這正式提案不是在騙錢，不是騙說代表會先准我們 1,000 萬，我們會真正去努力回來，有新的補助款我們當然優先用補助款，鎮款的部分就會做個節省，以上跟代表做個報告，爭取各位代表的支持與幫忙。

邱主席鳳蘭：請隆芳代表。

楊代表隆芳：問候語（略），我本人常常讓人家問這個案件何時才要開始做，我們也決定要做了，至於經費的問題現在確實物資一直在波動，現在大陸也一直限制我們，就算物資沒有波動這樣也不行，要兩個月或幾個月後才要決定到時物價又波動，又沒有辦法發包，像這樣誰要負責。我是覺得我們常被人家問這要怎麼回答，所以我本人覺得要趕快做，我認為你們經費部分趕快去爭取，我支持趕快做，看大家怎麼樣，不要再拖了，主席我覺得要趕快做才對。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這去年我們代表會就准了嘛！去年到現在問題出在哪裡，你們要問公所嘛！為什麼不趕快做，去年還沒有戰爭的時候物資沒有上漲才會編 3,700 多萬。

邱主席鳳蘭：請課長。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們提案是在上個會期並不是去年，是去年確定他們有打算補助兩千五百萬 還沒有去做後續的預算編列。

陳副主席孟宏：我知道。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都還不能編列，我們都還沒有作為。

陳副主席孟宏：去年到今年你們也拖個半年！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那個都不能有作為，代表會沒提案通過之前我們相關預算都不能去動，就像這次如果提案沒通過，那如果說到10月那這中間怎麼都沒有作為。

陳副主席孟宏：從頭到尾我都沒有說不要做，我只有說程序的問題，1,000多萬鎮款你為什麼不先去討補助之後再來提案。

邱主席鳳蘭：副座，主秘的意思就是我們如果過了，縣府他們去爭取的經費有下來，他會給我們公文，自然我們就會知道縣府有討多少經費下來，他們也不是隱瞞，主要他們要事先讓我們知道。

陳副主席孟宏：這跟隱瞞沒關係。

邱主席鳳蘭：縣府假如500萬沒過我們也是要做。

陳副主席孟宏：本來就要做，這個程序你沒有走，直接就丟出來。

邱主席鳳蘭：這程序上或許有疏失，但是我認為他們很有誠意要去做。

陳副主席孟宏：疏失，1,000多萬？

邱主席鳳蘭：他們也很有誠意跟縣府接洽，有什麼動作跟結果他們也會行文給代表會，這個是一目瞭然的事情，像我們說的一樣是要做的工作，趁早讓人家後續動作可以去做，這樣不會到時說卡在我們代表會。

陳副主席孟宏：那代表會裁撤好了嘛！現在他們丟出來我們就過，丟出來就過。

邱主席鳳蘭：沒有啦！

陳副主席孟宏：這程序沒做就先做這個，說真的你今天已經程序走

過，公文丟出去了人家就不補助了，後面自籌款 1,000 多萬自己要自墊，哪一個敢不要讓他做。

邱主席鳳蘭：課長我先問一下，這案你們程序上是什麼原因會跑這麼慢，簡單說會比較快。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剛剛其實有報告過，我們針對裡面預算去檢討時，是要有相關的標的去檢討，那我們這次檢討就是參照縣府的，縣府也是近期才決定提高到 18 萬。如果我們隨便提就像副座講的什麼代表會不重要，代表會一定有它的目標，目的是在節省公帑，我們不能亂編預算，如果我們假設隨便編一坪 30 萬，我相信代表會也不會直接准，那我們這次預算提出來真的有相當的合理性，代表會真的可以針對我們預算的組成，認為有疑義可以去檢討，如果是針對我們行政程序的部份，我們跟代表會道歉不好意思，最近就是真的有時間壓力。我們先在這次臨時會提案，我們才能繼續做後續程序，才能上網做招標。當然錢的部份我們公所能省則省，我們一定會再去要錢，相關程序一定會去補齊，但是這兩個是可以並行的，重點在於我們需要有這個科目後續才能作招標的動作，不然會造成兩個月的空轉。我相信這個案件如果發包出去報開工、動土典禮，我們絕對也會邀代表會一起出席，一起讓鎮民知道我們公所跟代表會的決心針對這個案件的支持，以上報告。

邱主席鳳蘭：請舒萍代表。

楊代表舒萍：問候語（略），我個人有個意見，當然我們代表會是監督單位，像我剛剛聽到副座講的也是真的，我們在上一次會通過這個案，為什麼沒有先討提高補助經費，當然這段時間物資相信大家知道真的波動到意料之外，不管是鋼鐵、板模…種種物資、工資都上漲的太離譜，所以公所是不是因為這樣工程上的預算，導致一直流標都標不出去，剛課長也有說上次會已通過，為什麼副主

席說經過兩個月都沒有在執行，相信公所應該都有在執行。只是大家沒想到社會上物資因戰爭等種種關係，不只是戰爭一而再再而三，影響一直連續來物資受外國的牽制，所以才導致這樣。不然工程都通過了，誰不要趕快做一做，才會留到後面因為討提高補助經費讓大家傷腦筋，當然這是溪湖一個很重大的建設，相信溪湖人都知道溪湖要做一個轉運站。所以我覺得各位代表同仁跟舒萍一樣，當時要初選的抱負也是為了爭取溪湖的福利，爭取溪湖的進步更繁榮，所以各位代表同仁是不是大家三思一下，為了日後長遠的想法去想，一樣是要做我們就儘早讓他們去做，這個部份就讓鎮長、公所方面去處理，為後面不足的去爭取經費，看各位代表同仁大家的意見怎麼樣，以上報告。

邱主席鳳蘭：請隆芳代表。

楊代表隆芳：第二次報告，要是說波動的問題，這時沒有讓它過，等到 10 月物資不知是怎樣，會變成現在是 500 萬以後不知會變成 1,000 萬或是多少，去爭取如果沒有爭取到，到後來經費我們不是也要自己花，後面如果要自己花不如先處理，你們該爭取就努力去爭取，不要說完全沒動，也要給代表有一個交代。看大家意見如何，我是覺得趕快下去做，再波動下去真的會沒辦法做，跟鎮民也沒辦法交代。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再次發言，當初這案讓它過就是代表大家要讓它做有哪一個不讓它做，今天突然丟出來說多 1,000 多萬，課長我們沒有說你們亂編，我們從來都沒有講過這個問題，問題是既然物資上漲，你們只講給我們代表知道，你要講給縣府知道、中央知道才對吧！我相信這時我們讓你們過，你今年也是來不及動工，你自己下去算時間，等到讓你重新發包標到，最少溪湖鎮公所第二次才有

辦法標到，第一次一定流標第二次標到，等到簽約之後也是選舉過後的事情了。大家不要執著在選舉之前，當初讓你們過就是要讓你們做，只是多 1,000 多萬出來，只有讓我們知道不讓上面知道，主席我現在在意的是這些，不是來我們就先讓它過，真的啦！你們就有錢了我們為什麼還要補助你們。這些錢來建設別的不是更好，先討看看，有差這一、兩個月嗎？

邱主席鳳蘭：請主秘。

主任秘書楊俊雄：主秘再次發言，針對副座你說程序的問題，其實上次會期到這次會期中間建設課業務單位也經過兩次的流標，所以這個工作一直在進行中，因為二林轉運站是縣府主辦，縣府部分也確定要申請提高 18 萬多一坪的墊付款，因為縣府二林轉運站他們要同步提出，所以我們也趕緊在這次臨時會提出墊付案，這個墊付案確實一定是要做，沒有做這個動作沒有辦法上網發包，沒有發包永遠都沒有機會去決標，再空轉兩個月也是要面對這個問題，而且變數也很多，因為物資一個月兩個月在上漲沒有人敢保證，這兩個月時間如果再延遲，相信對公所、代表會都是一個壓力，所以在這裡懇求所有代表支持這 1,000 多萬的墊付，我們來努力，我們也會同步將努力的過程讓所有代表了解，了解我們公所確實有爭取整個補助款，以上。

邱主席鳳蘭：晚玉代表。

劉代表晚玉：問候語（略），這件我們代表也是全部支持，因為通貨膨脹這也無法預期，一樣是要做我們一樣是要讓它做，再過兩個月、再一百年後也是要讓它做，所以應該要讓它先做，鎮長你盡量去上面爭取，如果沒通過就沒有辦法辦發包，什麼都等於停擺，因為這麼久的東西我認為要讓它過，鎮長、課長你們去跟上面盡量訴求確實是通貨膨脹，請他們儘量跟我們補助，盡量去爭取不然剩

兩個月三個月後物價又不知上漲到什麼程度，縣府有個例子，本來標出去結果他們不要做，又變更設計給別人，別人也不要做，因為通貨膨脹太嚴重，包商寧願保證金賠掉也不願意做，保證金比他去做賠的比較少，所以通貨膨脹的東西不可預期，所以我認為該做的同意讓你們先做，鎮長、主秘、課長你們有辦法爭取盡量去爭取，你們去上層爭取的公文一份給代表會，代表有質疑你們就把爭取的公文給代表會，表示你們真的有在努力，至於縣長那邊我們有機會也會一起努力。

邱主席鳳蘭：大家都有各自發表的意見，對這案大家有意見嗎？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這是少數服從多數，沒關係反正我是堅持一定要經過正常程序嚴格把關我們鎮款的使用，如果你們有的要讓它先過我也沒意見，主席你裁決就好，不要因我一個少數人。

邱主席鳳蘭：不是，副座，大家融洽一點，他們程序上或許有誤差，他們要求的是跟縣府一起發包。

陳副主席孟宏：這麼重大的案子在臨時會第三天才拿出來。

邱主席鳳蘭：他們有沒有動作，我們麻煩佳惠代表的先生他也是在當議員，也可並行幫忙。

陳副主席孟宏：不是動作不動作的問題，以我個人的看法，鎮款的使用程序嘛！

邱主席鳳蘭：程序上不符合。

陳副主席孟宏：對啊！

邱主席鳳蘭：程序不符合，叫他們補起來。

陳副主席孟宏：公所一件公共工程物資上漲不是只有跟代表會講。

邱主席鳳蘭：據我了解鎮長也很努力跟縣長討看還有沒有經費，但是是未知數，他們沒有給我們一個明確答案說這到底是怎麼樣，現在

就是請鎮長趕快討補助下來。

陳副主席孟宏：沒有錯！如果6月第二次流標到現在，程序已經走過就沒這些問題。

邱主席鳳蘭：應該是要跟縣府溝通吧！

陳副主席孟宏：主席，我是說如果程序有走過，就算討沒有經費，今天提案丟出來，這時也早就吃便當了，不要緊這是少數服從多數我沒意見。

邱主席鳳蘭：我們就趁早，後面程序問題我們嚴格把關要求他們看怎麼樣。

陳副主席孟宏：程序做反了變成不重要了，今天過了之後，這是我的個人的看法，有部分代表主張讓它先做就讓它先做，不過我希望逐一唱名，我主張等正常程序走完之後再來審提案。

邱主席鳳蘭：你說程序走完再來審提案，到時怕物資上漲要再多花錢。

陳副主席孟宏：大家坐在這說會物價上漲，為什麼沒有人說物價如果開始下降時！

邱主席鳳蘭：會下降嗎？

陳副主席孟宏：會上漲嗎？現在大家都說物價上漲，那我說物價下降的時候呢？

邱主席鳳蘭：代表的意思是說第一物資上漲是事實，第二是說一樣是這件工程不管有補助或無補助我們是一定要實施的。

陳副主席孟宏：主席，物資上漲這是事因，我們代表會是立法單位，我們一定要照程序走，不是說物資上漲跟代表會說說就可以，上層機關都不用說，代表會喊一喊就通過，少數是要服從多數我也是堅持一定這樣，我尊重多數決，就逐一唱名，看希望等他們程序走完自籌款確定再拿提案出來或是現在先讓它過兩項而已。

邱主席鳳蘭：兩項！

陳副主席孟宏：對！兩項而已，就逐一唱名嘛！較多就讓它過我又沒有差，才不會在這邊爭執。

邱主席鳳蘭：舒萍代表。

楊代表舒萍：第二次發言，我請教主秘或是建設課長，這是不是關係到工期的問題會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說明一下，如果我們 10 月份再去做的話，它影響的是中間評鑑波動，再來就是每一件彰化縣或全國有能力去蓋大型建物的廠商，我相信不是每個廠商都有辦法有能力去承攬這種大型工程，如果我們越晚去發包，這期間比如縣府的二林轉運站已經上網發包出去了，有能力的廠商就會再少一家，影響的是我們未來發包的效率，再來就是副座說的程序問題，我們程序上就是要先提代表會，再來針對說怎麼先去要錢，才來提代表會的部份，這個是為了節省鎮款所做的動作，我們為了節省鎮款當然會完成，我們會再去要錢，這是可以跟代表會作承諾的，那如果我們沒有先做這個動作我們先去要錢，最終也是一樣提代表會 5,200 萬，就是要先提代表會先過了，才有辦法做後續行為，並不是我們沒有去要錢我們就不用提代表會，不是這樣子我們最終還是一樣要追加到 5,200 萬。

楊代表舒萍：課長，我的意思是說工程有工期的期限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有。

楊代表舒萍：標出去！你要看有沒有工期的期限，如果有期限在當然就要趕快去發包，不然會越來不及，工期越來越少嘛！所以我們要做的後面廠商會來不及，人家也會算工期啊！對吧！一天要罰多少！所以我剛問的意思就是有工期的期限、權限嘛！對吧，如果有的話是不是各位代表先同意，我剛有講過，要討經費的事讓鎮長、主秘、公所這方面來爭取，這樣好嗎？看各位代表同仁意見

如何，這畢竟是要做溪湖鎮的一個工程，以上報告。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謝謝代表。

邱主席鳳蘭：再請鎮長。

黃鎮長瑞珠：第二次發言，就像課長說的程序是一定要經過代表會，程序是對的只是縣府這邊我們一定會去努力，我會帶我們的團隊去跟縣府、縣長討經費，我們會盡力來討縣府給的補助，以上。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課長工期你要解釋清楚，工期是簽約之後我們再設定工期多久嘛！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招標的文件上面就會註明。

陳副主席孟宏：決標之後才有說工期嘛！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對！沒錯你說的是針對工程期程決標後才開始算。

陳副主席孟宏：還有一項，剛在樓下時你們說有可能會收回去有確定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已經有針對我們的案件進度有在作檢討，公路總局在檢討我們預算執行。

陳副主席孟宏：檢討！你們沒有跟它說原因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有提。

陳副主席孟宏：這個原因他們不能接受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們沒有辦法保證它永遠不會收回去。

陳副主席孟宏：可是我所問的，人家說這種不可能會收回去。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相信他們也不會出具一個公文去證明說它們絕對不會收回去。

陳副主席孟宏：對！也不一定會收回去嘛！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還在討論。

陳副主席孟宏：你說的狀況，會變成誤導我們。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有壓力。

陳副主席孟宏：到時候沒有會收回去。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有那個壓力，只要有開會我們就會有預算執行的壓力。

陳副主席孟宏：那你們不會回文說為什麼兩次流標，你們補助金額不會太少嗎？所以現在再怎麼轉都還是在這問題上，主席你認為還是一定要這樣也不要緊，反正這種也是多數決。

邱主席鳳蘭：你剛剛不是說要唱名表決，但這要有三位代表附議。

陳副主席孟宏：對啊！我建議，本來就可以建議。

邱主席鳳蘭：有沒有人要附議唱名表決的！各位代表。

陳副主席孟宏：如果沒有這樣，一直在爭執就會一直在這邊轉。

邱主席鳳蘭：我再重申一次，副座建議要唱名表決，但是要有三位代表附議，附議副座要唱名表決，同意副座唱名表決的代表請舉手，（代表們無人舉手）那大家就是不同意唱名表決。

陳副主席孟宏：沒有做唱名表決，到最後決議我也是一定堅持，會議記錄寫一下，我也一定堅持這樣。

邱主席鳳蘭：會議記錄一字一行都會寫的很清楚，我再問一次，副座建議要唱名表決但是要有三位代表附議副座建議的，有代表要附議唱名表決的嗎？（代表們無人回應）沒有的話那我們就不唱名表決。

陳副主席孟宏：這案大家都可以發表自己的意見嘛！會議記錄要寫清楚一點，基於對鎮款的把關，所以我希望照正常程序 10 月再拿提案出來嘛！那有人認為要先花，不要緊你們先讓它通過也沒關係，麻煩會議記錄寫清楚一點。

邱主席鳳蘭：會啦！我們會議記錄一字一行都會寫的很清楚，你說什麼，怎麼回答都會寫清楚。

陳副主席孟宏：我有在看，希望這一段寫清楚一點，這段以後可能有人會看。

邱主席鳳蘭：佳惠代表。

黃代表佳惠：第二次發言，我想請問秘書，我們還有臨時會會期的天數嗎？

邱主席鳳蘭：還有三天。

黃代表佳惠：還有三天的話，因剛剛鎮長有說已經約了縣長下禮拜，那現在都星期五了，剩也沒幾天，我們也可以等鎮長去拜會縣長之後看縣長怎麼回覆，我們用臨時會的會期專程來開這個提案也是可以，看各位代表有什麼意見，不然這樣子我們大家代表又傷和氣，因為剛剛副座其實講的也很有道理。

邱主席鳳蘭：佳惠代表，我剛剛也有重申過了，副座說要唱名表決我也尊重各位代表，也重申兩次了，副座建議要唱名表決有要同意的代表三位舉手我們就唱名表決，大家可能是不好意思或什麼，大家都沒有什麼意見。

黃代表佳惠：就是因為大家覺得傷和氣不好意思，我想說不然我就是建議這樣子，看代表有什麼意見。

邱主席鳳蘭：三天的會期，一般就是說公所如果年底要跟縣府討補助可以用。

黃代表佳惠：沒有啊！下禮拜就要去跟縣長拜訪了啊！

邱主席鳳蘭：但會影響到我們臨時會，臨時會剩三天，大家互相體恤代表會都留個三天，年底如果公所有要跟縣府討什麼補助，我們再來開這個補助的會議，3天如果用完有時候年底到了要辦很多活動需要向縣府討補助，如果叫代表私底下來協商有的也會不認同，有的代表覺得要經過開會才會認同這個程序問題，大家對這案有意見嗎？

代表們回應：沒有。

邱主席鳳蘭：沒意見那就照案通過，但是公所我跟你們講，你們跟縣府討的任何補助一定要明細來代表會，我相信公所的作風應該不會讓代表失望，不要因這小小的工作讓我們對公所失望。

議決：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

邱主席鳳蘭：公所提案都審完了，繼續進行臨時動議，大家有什麼建議或是要了解的請多多發言。

邱主席鳳蘭：佩怡代表。

施代表佩怡：(問候語)略，想請問建設課長，課長針對上次會議我有提出中央公園設置寵物專區！你們研議的如何！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問候語)略，有關代表提的這個案件我們有去檢討，現階段縣府已經在中央公園有打算設立老人長照中心以及周邊有適當的地方目前是做兒童遊樂設施，考慮到安全性所以不建議中央公園建立相關寵物設施。

施代表佩怡：目前我們中央公園是本鎮最大的公園，腹地也最大那邊每天都有很多鎮民帶毛小孩去那邊運動。你剛所說的安全性，我想設置一個空間讓他們可以在那邊活動，反而是可以阻擋他們與毛小孩的接觸，這樣反而是更安全的，所以你說的這個理由我覺得不是理由，還有什麼問題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還有就是中央公園當初跟中央爭取經費擬定前瞻計畫城鎮之心的時候，當時並沒有說要規劃寵物專區，直接要施作的話針對周邊的住戶可能會造成相關的反彈。

施代表佩怡：我記得周邊是沒有什麼住戶的！公園雖然當初沒有這個規劃，現在就是有民眾建議有這個需求所以我才會提案，就個就是

民意你們公所是不是要認真研議。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代表這個提案，我們其實也審慎評估覺得這個提案是不錯的，所以我們有想說未來如果有提都市計畫的時候，擬計畫的時候，當有機關團體提出要擬都市計畫，我們會對都市計畫案在都市計畫委員會跟更多委員審查的時候提出，說希望他們回饋的土地來作為寵物專區公園的使用。那對於重劃區的人也知道未來這個公園已經有要使用這個計畫，相信民意上覺得會得到大力的支持。

施代表佩怡：我請問鎮長，鎮長針對剛課長講的，如果中央公園無法設置寵物專區，還要等到細部規劃再來設計，這樣要等到什麼時候，你對這個建設有什麼看法！

黃鎮長瑞珠：再次發言，這細部規劃定什麼時候是未知數，但是中央公園縣府有要在這裡建家庭綜合福利大樓，還有遊樂設施也會設在這裡，未來有很多小孩跟大人會在那邊遊玩。

施代表佩怡：鎮長，你說的這個並不影響我們所要做的規劃，你說長照社福大樓跟我們設置寵物公園根本沒有關係，而且你說會影響，今天如果有這個專區讓毛小孩它們在那邊，反而會隔絕他們跟小孩或是運動的人接觸，反而有這個更加有安全性，你說還要等詳細規劃，這個還要等到什麼時候。

黃鎮長瑞珠：細部規劃是還不知道。

施代表佩怡：今年員林寵物公園已經啟動了你們是不是可以去取經，去參考人家怎麼做，我們土地也有，這個經費也不多，又是很多民眾的需求你們應該找個時間看看，如果有時間下午也可去中央公園看看，看看這些民眾聽聽他們的聲音。

黃鎮長瑞珠：針對代表說的員林公園我們會去參觀看一看。

施代表佩怡：好，那我的建議你們今年沒錢，希望今年可以編列預算

明年施作！

黃鎮長瑞珠：代表，我們先去看員林他們怎麼設施，以前是否有這個規劃。

施代表佩怡：這件案子我從5月就講了，你們說要研議結果你們都沒有在做，現在你說還要再看，又要等到什麼時候。

黃鎮長瑞珠：我們研議說因為未來要做遊戲區，還有家庭福利中心就是這樣所以比較不適合。

施代表佩怡：不會啊！我們中央公園腹地很大，這只是需要一小塊區域來作這個規劃，這不會影響你說的設施。

黃鎮長瑞珠：這要聽附近居民的聲音，未來縣府有要在那裡設施所以怕影響到。

施代表佩怡：我跟你說，縣府要在那裡設施，跟我們設這個基本上根本是不相關的事情。

邱主席鳳蘭：鎮長你跟建設課長，就像代表所說的員林有設置毛小孩專屬區，你們再安排一天去看看，跟員林公所請教他們看是什麼的地目、規定…等好嗎？

黃鎮長瑞珠：好，我們再去員林看看。

邱主席鳳蘭：民眾帶毛小孩去那邊運動這也是事實，你們看怎麼樣研議一下，公文再過來就好。

黃鎮長瑞珠：好。

邱主席鳳蘭：施代表這樣好嗎？

施代表佩怡：不過又要研議到什麼時候。

邱主席鳳蘭：你就叫他們去員林，事實上員林已經有這個寵物遊憩區了，或許他們比較沒空比較沒有出門。

施代表佩怡：課長，這案我5月份就提出了！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這個部分其實我們曾經也有想說是不是要規劃

做這個寵物專區，的確有評估相關經費約 200 萬上下，那在於我們現階段在那邊做的設施，近期有長照中心還有最近提案的遊戲區，可能一瞬間做的鐵皮包起來的範圍會越來越多，想說是不是等新建的這些陸續完成之後，再來研議是不是編預算做這個寵物專區。

施代表佩怡：我是希望你們今年可以把這個預算編出來，明年可以施作，鎮長你支持這個建設嗎？

邱主席鳳蘭：課長，你的意思是說有遊樂設施要進駐，還有要蓋長照中心怕工程一下子太多。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越包越多公園會沒有什麼空間。

邱主席鳳蘭：不然你們跟縣府研究看看，請示縣府長照中心要建在哪裡，然後我們再找一個空間規劃。

施代表佩怡：這個我已經了解過了都是合法的，是不是也是可以的對不對。

邱主席鳳蘭：你們先了解看看縣府長照中心要建在哪裡，然後你們再去規劃毛小孩寵物區。

邱主席鳳蘭：請副座。

陳副主席孟宏：再次發言，課長你那個 800 萬遊戲區設下去，又會增加很多小孩，到時候民眾也會帶寵物去，造成人與寵物有更多接觸危險性更高，施代表建議這也是正面的。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我知道這是正面的沒錯，但是怕會有衝突，因為現階段的規定帶毛小孩出去是需要綁頸圈、鍊子的。

陳副主席孟宏：你說怕會影響住戶，這只是暫放不是養在那裡，那是民眾去玩把毛小孩先放在那裡而已，也是人跟寵物分開，小孩去那裡玩如果小孩跟寵物在那裡，不然就規定公園不准帶狗進去像你所說的一樣。

施代表佩怡：對啊！如果照你這麼說會影響住戶，那所有的公園都沒

辦法做了，我覺得我們中央公園是最好的點。那附近周圍住戶都有離一段距離，我是希望可以得到一個確定的答案。

邱主席鳳蘭：課長不然這樣，中央公園 800 萬的遊樂設施也已經過了，800 萬設施在哪裡你們規劃好，再找個地方設施，就像施代表說的你們編的預算不夠，年底編進去再去做，縣府長照中心那是他們的事，我們 800 萬設施要做在哪裡先規劃起來，再找一個地方不要影響小孩的遊樂設施這樣可以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如果真的要編列的話，我們可能會先針對民意的部分，是不是先辦說明會或是說網絡投票，看看說測一下風向。

邱主席鳳蘭：為了毛小孩還要辦說明會，我們本身沒有自主權嗎？

建設觀光課長陳智泓：像我們最近在弘農路，我們做人行步道也有辦說明會，說明會一開始民眾是支持的，在執行的時候就出現一些聲音我沒辦法保證這個，我相信正面當然一定有，那反對的我相信也可能會有，我想說如果真的勢在必行的話，要先讓附近居民有一些心理準備較好。

邱主席鳳蘭：請主秘。

主任秘書楊俊雄：感謝施代表對寵物專區的認真跟質詢，這部分其實我們內部有做過討論，因為中央公園假日小孩很多，小朋友他們是比較不受控制的一個對象，那如果現在設了一個寵物專區，如果按照施代表所提的一個建議有小型犬跟大型犬，尤其是大型犬部分在現場真的不容易受控制，而且現場都是幼童小朋友，我們是真的很擔心這部分會排擠到其他使用中央公園的一些親子使用權。那至於小型犬的部分，因為中央公園看起來很大，可是實際上它已經有一些預定規劃的使用用途。包括我們這次 800 萬的遊樂設施，我們一直在尋覓適合地點，可以用整體的規劃將中央公園建置成一個完整的區域。至於施代表寵物專區這部分，我們當然也是非常

樂意看這樣一個設施在我們溪湖鎮能夠呈現出來，目前中央公園空間的規劃真的是放不下去，而且中央公園那邊都是幼童小朋友很多，我們真的會很擔心造成其他使用者的恐慌，如果設了專區勢必會吸引更多的犬隻到那邊，我們擔心的事其實是這區塊的問題，所以剛剛課長回答是說要透過網絡因為要讓鄰近的社區居民有一個心理準備，這裡要設一個寵物專區哦！這就好比之前溪州寵物專區是一樣的，因為這一定會排擠到其他使用者，所以我們是不是到員林做一個了解，這個案子是不是容許我們下次會期再跟代表做報告，我們還是希望能夠盡量去迎納所有使用者在中央公園來做個使用，那施代表這部分就如同剛剛課長所說，日後如果有這樣都市計畫的部分我們會優先把它納入考慮，那先讓我們到員林做個取經做個了解，下一個會期再跟代表作個詳細報告。

施代表佩怡：主秘你說這是公園大家都可以去的，就算現在沒有設置，每天還是10幾、20幾隻狗在那邊活動，今天設一個地方給它們在那邊活動，不是更安全阻隔小孩子跟寵物的接觸嗎？你說沒有位置，你有去看過嗎？那邊還有很多可以規劃的位置我去看過了，你說沒有位置，那麼大的公園沒有一個位置可以規劃，以後要找哪個公園來做？

主任秘書楊俊雄：如同跟代表報告的大型犬隻部分真的是有困難，因為需要區域比較大，小型犬的部分是否容許我們去員林公園取經，在下個會期跟代表做個回應。

施代表佩怡：好，請坐，想請問鎮長，鎮長，課長都沒有辦法做主，決定權也是在妳，希望妳能支持一下，我相信妳如果同意交辦下去，他們就可以好好執行這個項目。

黃鎮長瑞珠：再次發言，設這個寵物專區也是要聽地方的聲音。

施代表佩怡：就是地方的聲音反應上來，我才會跟你們建議，對不對，

不是為了我個人。

黃鎮長瑞珠：我知道，也是要聽周邊的聲音，是不是容許我們調查一下大家的意見。

施代表佩怡：那是不是我上次提的時候就要去做了，為什麼經過這麼多個月也是這樣。

黃鎮長瑞珠：代表，這件我們去員林看我們去了解，然後讓周邊居民看設寵物專區他們是什麼樣的看法。

邱主席鳳蘭：請盡春代表。

黃代表盡春：問候語（略），耽誤一下時間 3 項講 2 項，請問建設課長，這次真的向你們拜託，因為湖東社區一直在問我，地都找好了有建地也是合法的，你安心做一個小型辦公室，裡面就是要有兩個廁所一個男的一個女的，不要讓人家知道廁所要建在那裡，就是合法的安全的，前面設計一個遮雨棚，希望 10 月開定期會時你提案拿進來這是第一項，第二項就是請農業課長，上次果菜公司要修理廁所，350 萬也已經編給你們了，要請問課長你說要請示農業處那邊到底有沒有核准下來，那個廁所的問題。

邱主席鳳蘭：請果菜公司總經理。

果菜公司總經理蔡健文：問候語（略），下個禮拜三早上 10 點副縣長會同彰化縣政府建設處的科長會做一個通盤檢討，說實在話就是因為石鵝湖的問題，造成縣政府一個疑慮，經過副縣長居中協調在下禮拜三上午 10 點在副縣長室做一個協調會以上報告。

黃代表盡春：如果你有參加希望你跟他說有魄力一點，代表會 350 萬也通過讓你們修理廁所，這只是修理而已也不是違法，違法案件說不完，再說回去廁所另外兩個公園都有，就只有湖東公園沒有，說真的我剛有說過，你要有魄力一點，修理而已也幫幫忙做事情大家也要有魄力，做公家的東西沒有爭議，修理好對鎮長也有加分真的

啦！經費都讓你們通過了，修理也不是要重建，如果本來沒有要重建而我們申請合法也是可以，就只是要修理新一點不用再討論，這樣辦事沒有效率真的不好，希望如期完成，要加油就說是我講的，副縣長也是湖東里的人上這種廁所可以嗎？我都不好意思跟你們說，我都有去巡看你們有沒有在動，再讓我拜託一下三項說兩項，耽誤大家的時間，不好意思感謝大家。

邱主席鳳蘭：本來會期到 12 點。

施代表佩怡：鎮長，那是不是給你們兩個星期的時間，你們去看去問，如果可以的話請在年底把預算編上這樣行嗎？

黃鎮長瑞珠：代表，兩個禮拜我們去員林看也調查一下附近的民意。

施代表佩怡：如果可以的話這樣好嗎？看了之後你們認為可以或是你們去聽了可以的話，是不是可以年底把預算編上，還要考慮？

黃鎮長瑞珠：我們兩個禮拜後給你答覆。

施代表佩怡：好。

邱主席鳳蘭：好，這會期本來到 12 點，已延到 12 點 23 分了，本會期到此，下午下鄉考察，自行閉幕。

九、閉幕典禮。